

湖南省教育厅

关于组织 2019 年上半年 汉语教师志愿者报名的通知

各市州教育(体)局、省属高等学校:

根据孔子学院总部/国家汉办《关于组织 2019 年上半年汉语教师志愿者报名的函》(汉办〔2018〕941 号),现组织开展 2019 年上半年汉语教师志愿者报名工作。具体事宜通知如下。

一、岗位信息

2019 年新选志愿者岗位 5885 人,其中,优先面向孔子学院中方合作院校招募 3031 名孔子学院志愿者(详见附件 1),面向全国各类学校招募 2854 名普通项目志愿者(详见附件 2)。

二、报名

(一) 报名时间

2019 年 1-6 月赴任及部分签证周期较长的志愿者岗位纸质材料报送截止时间为 2018 年 11 月 5 日,请按期完成在线报名,并将纸质材料报我厅国际交流处,逾期不予受理。

(二) 报名对象

2019 年本科及以上学历应届毕业生、在读研究生、在职教师、回国志愿者。掌握赴任国语言、专业为汉语国际教育、有《国际汉语教师证书》考试成绩者和品学兼优的学生干部优先。

(三) 报名条件

详见附件岗位信息表

(四) 报名程序

1. 登录《汉语教师志愿者项目在线管理平台》(以下简称管理平台) vct.hanban.org, 注册新用户, 填写基本信息。

2. 选择岗位, 填写中、英文《汉语教师志愿者报名申请表》(以下简称《申请表》)和《汉语教师志愿者综合情况审核表》(以下简称《审核表》)并在线提交。

3. 在线生成 PDF 版中、英文《申请表》, 打印并由本人签字后, 在线上传提交。

4. 将签字版中、英文《申请表》《审核表》和学历学位证(在读学生出具在读证明)、普通话、外语水平/等级证书等材料原件提交给所在学校审核。

5. 高校学生及教师的材料经学校审核后由学校直接报省教育厅; 中、小学教师的材料须由市州教育(体)局签署意见后汇总报省教育厅; 中、小学聘用教师其所在单位需明确是否保留职位、工资及待遇。

6. 省教育厅审核后择优推荐给国家汉办。

7. 国家汉办综合评审后确定参加考试人选(候选人)。

全部申请过程节点均会得到通知, 请关注管理平台及注册邮箱通知, 保持手机畅通。

(五) 报名材料

1. 签字版的中、英文《申请表》《审核表》原件(均须双面

打印);

2. 学历学位证(在读学生出具在读证明)、普通话、外语水平/等级证书等辅助材料复印件(复印件由学校校验原件后加盖公章);

3. 由推荐学校/市州教育(体)局出具的 2019 年上半年汉语教师志愿者推荐汇总表原件(见附件 3)(加盖公章)。

三、选拔

志愿者候选人须参加国家汉办统一组织的选拔考试,主要考察专业知识、教学技能、跨文化交际能力、外语沟通能力和心理素质等。国家汉办将根据项目要求分期分批组织选拔考试。选拔考试成绩一年内有效,半年内只能参加一次考试。

2018 年上半年赴任及部分签证周期较长的志愿者岗位考试时间预计将在 2018 年 11 月 24-25 日和 12 月 22-23 日进行,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四、培训

国家汉办将根据岗位需求和选拔考试成绩确定参加储备培训人员名单。储备培训将根据项目要求分期分批进行,具体安排另行通知。

五、录取

国家汉办根据最终确认的岗位需求数量、选拔考试及培训综合考核成绩确定录取名单。

六、派出

志愿者派出时间根据各岗位具体要求确定,任期通常为一学年,

考核合格者可申请延期，原则上不超过三年。派出前，由推荐学校与志愿者签署《汉语教师志愿者出国任教协议书》。

七、待遇

志愿者的生活津贴、住宿、保险、国际旅费等待遇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普通高等学校毕业生赴国外担任汉语教师志愿者服务期满相关工作的通知》（教学厅〔2012〕3号），志愿者在保留应届毕业生待遇、保留硕士研究生入学资格和学籍、报考硕士研究生初试加分、申请国家公派留学项目优先录取、申请国家公派出国教师和孔子学院专职教师优先录用等方面享受优惠政策。

联系人：吴佳颐 联系电话：0731 - 84715481

附件：1. 2019 年上半年赴孔院（课堂）志愿者岗位信息表

2. 2019 年上半年普通志愿者岗位信息表

3. 2019 年上半年汉语教师志愿者推荐汇总表

湖南省教育厅

2018 年 10 月 23 日